

第二卷

四庫全書

术数类

全编

张杰总点校
青海人民出版社



第三部分



测命术

李虛中命書

旧本题鬼谷子撰，唐李虚中注。虚中字常容，魏侍中李冲八世孙，进士及第，元和中官至殿中侍御史，韩愈为作墓志铭，见于《昌黎文集》。后世传星命之学者，皆以虚中为祖。愈《墓志》中所云“最深五行书，以人之始生年月日所值日辰支干相生胜衰死王相斟酌，推人寿命贵贱，利不利，辄先处其年时，百不失一二”者，是也。然愈但极称其说之汪洋奥美，万端千绪，而不言有所著书，《唐书·艺文志》亦无是书之名。至《宋志》始有李虚中《命书格局》二卷。郑樵《艺文略》则作李虚中《命术》一卷，《命书补遗》一卷。晁公武《读书志》又作李虚中《命书》三卷，焦氏《经籍志》又于《命书》三卷外，别出《命书补遗》一卷。名目卷数，皆参错不合，世间传本久绝，无以考正其异同。惟《永乐大典》所收，其文尚多完具，卷帙前后亦颇有次第。并载有虚中《自序》一篇，称司马季主于壶山之阳遇鬼谷子，出逸文九篇，论幽微之理。虚中为掇拾诸家，注释成集云云。详勘书中义例，首论六十甲子，不及生人时刻干支。其法颇与韩愈《墓志》所言始生年月日者相合。而后半乃多称四柱，其说实起于宋时，与前文殊相谬戾。且其他职官称谓，多涉宋代之事，其不尽出虚中手，尤为明甚。中间文笔有古奥难解者，似属唐人所为。又有鄙浅可嗤者，似出后来附益。真伪杂出，莫可究诘。疑唐代本有此书，宋时谈星学者以己说阑入其间，托名于虚中之注《鬼谷》，以自神其术耳。今以其议论精切近理，多得星命正旨，与后来之窈渺恍惚者不同。故依晁氏原目，厘为三卷，著之于录，以存其法。而于其依托之显然者，则各加案语，随文纠正，俾读者毋为所惑焉。



李虚中命书卷上

甲子天官藏。是子旺母衰之金，溺于水下而韬光须假火革，有旺盛之气，方可以扬名显用。命入贵格，明暗取官。

乙丑禄官承，乃库墓守财之金，不嫌鬼旺之方，喜见禄财之地，水土砥砺，忽然有气，亦可以为器成材。平和贵格，不须禄到。

丙寅禄地元。是子母相承之火，先烟后焰，抽其明而三进，喜木为助，嫌水陵迟，五行相养，虽在死方，亦可光耿。命入贵格，不用干禄。

丁卯贵禄奇。乃本旺禄休之火，惟欲阴旺恶处盛阳，若火木相资，连于艮震之方，必能变鼎味而成享礼也。欲逢官鬼，始得贵奇。

戊辰神头禄。乃华实兼荣之木，爱乎水土，忌见火金，有所养于金，乃英实之命也。相乘可贵，不畏鬼临。

己巳地奇备。乃气胜体刚之木，生逢对旺干鬼相加，或木来比助金伐以成为栋梁之才，皆得终美。贵无官鬼，须见角音。

庚午天禄承。是含辉始育之土，气数未备，惟喜旺方，得数已完尚嫌水重，若独禄会命旺身绝，岂是贵地。禄鬼自处，不假官鬼。

辛未禄自藏。乃自本立形之土，有火相助，得木相乘，水轻木重亦可以小康，若败而乘禄多方为厚载之福。喜见干连，不畏木重。

壬申地天禄。乃自仕权制之金，刚

而有断，爱土木而嫌火重，虽居财旺身衰，亦主清华之贵。真假财官，贵之为贵。

癸酉贵符印。乃刚锐利用之金，不嫌绝败，惟畏鬼多，若平易而不相刑，当有自然之材器。庚辛无鬼，不假官贵。

甲戌禄临官。乃墓成息用之火，不求壮旺，欲物平资，福禄可以高厚。人格可贵，干不必官。

乙亥地禄承。为气散游魂之火，生于木火，荣方上下，不逢相制仅而成达，多助尤崇。真官相制，得贵亦崇。

丙子天禄承。乃深沉停会之水，若会源得生用制于东南，为出常之器。自有真官，佳期禄会。

丁丑禄自守。乃渐下欲流之水，得水土相承，经于败地，源脉不断，可升而济物，功德昭著也。丑有癸藏，不明见官。

戊寅地官承。乃生体安和之土，若资之以火土俱盛金旺之荣，虽多反制，尚可高崇，为不常之用。得官不旺，贵出自然。

己卯地官承。为鬼旺体坚之土，生于金重木多，而见财重乃富贵长远。得官不旺，贵出自然。

庚辰禄暗会。乃显光之金，而未成材金刚土重，得期相会，无炎火之官，乃大臣之制。不假禄合禄干克期。

辛巳地官承。为资始之金，身坚而体柔，欲平火之制，若金助土成，则为光



大之器。丙官在下,务贵于禄。

壬午天官合。乃化薪之木,畏在火强,得水资之,或处生旺而逢土,亦可富贵。若独见金制在死败之乡,非长久之命。丁壬德合,寄生旺官。

癸未禄自备。为伐根之木,气败而体柔,不嫌金制,喜水之荣,及会元而借生主,乃重器成德之材。癸在巳中,喜逢甲乙。

甲申地禄生。乃源泉之水,务有资助流长而无鬼,则为运广之渊,可享高厚之福。禄始生要干生旺而无官。

乙酉贵还命。乃母旺进趋之水,若资以金济用以火,自乾东而震北,亦超卓辅弼之用。干之无官,会合而贵。

丙戌禄德合。乃禄资支附坚固,火种之土,若资之以木,光辉不群,盖本重不须旺也。自有卒符,不畏偏贵。

丁亥地贵符。乃福壮临官之土,若润之以水,丽泽以金,处魁罡坤艮之方,可以显中遂名。贵守官藏,真鬼德旺。

戊子天禄合。乃神龙之火,利于震巽,不畏水刑,支干得官皆可显用,水木盛则尤佳。自有癸财,不必会禄。

己丑神头禄。乃余光不凡之火,惟期体重不假奇财,若禄有资而命有成,方入康荣之贵局。贵财相会,无禄亦荣。

庚寅地奇备。不避刑冲,宁辞衰败,乃五行坚实之木,若得和柔之气,德贵相符,必作显扬大用。禄位生旺,得官鬼成。

辛卯贵冲命。自旺经制之木,不畏霜雪,气节凌云,可制之以金,损之以火,而逢旺相即成巨室之材。若平易而无金,火生于曲直之会,亦为贵重矣。禄命相击,不畏官耗。

壬辰禄清静。乃会贵守成之水,五行不杂,在兑坎之间无物来制,文明清异

之资,可享高厚之福。喜于寅亥,见戌亦清。

癸巳地带合。乃流远澄清之水,若溢之以水在火木荣方音中无土,则有济物惠施之德也。真气得用,官气尤清。

甲午天符禄。乃沙汰之金,志大而有节操,或零火盖之而严,或旺金集之而刚,不遇丁壬,始可陶熔之宝。禄神败而食子欲妻刚而子旺。

乙未禄印绶。乃强悍刚矿之金,欲金相用在火盛处,父子相乘,皆为珍宝。德神当位,喜见印官。

丙申地官承。乃无资之火,金木壮旺而有制,得干生即为厚实,若禄盛而无依,即灰飞而不焰矣。官在生方,不须癸壬。

丁酉贵自承。乃平易无为之火,得木旺则大炎见,木多则成用,得火助则不清,在火位则常存,人生得此,无不贵豪。丁连丙贵,见合不清。

戊戌神头禄。乃不材之木,喜逢水旺乃可资荣,岂厌生成伐宜金败真运自然,不嫌禄鬼,方可高崇。明合暗官,成于旺方。

己亥地官承。乃粪水育苗之水,水多土而临旺,皆有成就,然逢败绝为殃,亦主富贵荣盛。干支财禄,畏彼官鬼。

庚子天云日承。乃气过浮虚之土,得重土相资,水木不刚即享福寿。官鬼不刑,衰绝自保。

辛丑禄承库。乃气衰就本之土,欲承之以火,制之以木,或重遇木土有刑冲,须假禄元生旺,造化应斯功名可立。官鬼不加,禄刚则贵。

壬寅地会义。乃藏用体柔之金,喜土资之以旺,财官不可太刚,若能应此,富贵始得久远。艮土包命,禄须贵旺。

癸卯贵会源。乃财旺体弱之金,财



命相乘，喜身在生旺之方，或得真官真气，无不配合，贵源莫不易而厚禄也。贵源多会，不在多逢。

甲辰禄成承。乃始壮之火，欲多生我，或会本源却无炎光之极，自然超卓，水轻而无土，亦可腾达矣。甲丙生寅，明我生气。

乙巳地官承。乃进功之火，欲辅助之不息不必旺极，得木火相乘，虽死败而可贵。或同音煞丙亦生贵。

丙午神头禄。乃至阴之水，发于阳明蒸气氤氲，何所不及，处金木旺而冲刑禄得炎而财盛始可贵矣。身同官鬼，不避掩冲。

丁未禄文承。乃禄旺育生之水，宜于水火之中，得五行死败之气，禄干自旺财贵会于乾方，乃富贵显扬之用，惟嫌土在旺乡，即非长久。喜遇丙丁，畏官当用。

戊申地符会。乃柔顺发生之土，喜临四季，得木为荣，独居水火荣方未得尊高之著。真官符用，不畏鬼临。

己酉贵承。乃子旺母衰之土，喜火土之荣，庆从革之地，或水轻木柔，亦是滋生之德，倘能应此，轩冤非难。不必正应，要临辛丙。

庚戌禄符源。乃钝弱成用之金，火轻金重，魁罡相乘，可以休逸，福禄自然，忌木火之极，则违命蹇。旺逢妻鬼，遇鬼反荣。

辛亥地禄印。乃木旺禄休之金，得平火之革，然后制于克伐，或冲击于金水之中，得以平安守职，富贵优游。喜于金助，不畏丁鬼。

壬子神头禄。乃体柔用刚之木，居旺相而得金，遇贵地而无火，则可以扬名当世。禄旺须官，音盛畏鬼。

癸丑禄得源。乃刚柔相济之木，水

土承于旺方，则生育利物金制于生成，皆可以立功立事，惟恐生旺逢火。禄居北地，畏鬼掩冲。

甲寅神头禄。乃渊深处静之水，若资之木旺土衰，则为奇特贵异。庚辛不畏，清在丁壬。

乙卯神头禄。乃死中受气之水，虽败无妨，或会源于音地，木有不达之者，此一水皆喜土而清，若水多而无土，则为伏寒之气。癸马为官，胜于戊己。

丙辰禄自裕。乃发施养生之土，喜于火助，不畏掩冲，夫如是者，自然荣贵。水在库中，无官自裕。

丁巳神头禄。是绝中受气之土，喜逢土助，不畏死败，惟能朝命建元，可以文章妙选。上下火乘，鬼无害也。

戊午天禄备。乃神发离明之火，旺中受绝，喜木助于衰方，忌火乘于己旺，生之应此，必作魁英。真假居壮，水盛不伤。

己未神头禄。乃成功之火，得季夏之炎阳，守小吉之贵地，生自东北之南，有所资附则能享福厚矣。甲巳扶持，不须更旺。

庚申神头禄。乃未坚柔末之木，春查夏旺，金重而得火，土重而得水，则为出常之器。不畏阳官，要官鬼旺。

辛酉神头禄。乃未坚柔末之木，春相夏旺，金重而得火，土重而得水，则为出常之器。不畏阳官，要官鬼旺。

辛酉神头禄。乃包秀结英之木，喜于生旺，忌见金多，得土水相乘为物之贵，二者各旺而不得水，亦为奇特之材。不嫌官鬼，厌甲为财。

壬戌禄官顺。乃杳冥之水，喜于死败，要土之击发，则能博施之功及物也。正气自守，持禄亦荣。

癸亥神头禄。乃始进成终之水，喜



逢贵地，忌在禄乡，三元相反，福庆自然，盖其为用也大而广，故不可以守常为尚，须升而为雨雾，散而为江河，乃为大用也。

此六十位五行支干相乘，要分轻重。若金溺水下，火出水上，木不得金之所制，木无成也，如甲子乙亥是也。金溺水下，火出水上，金不得火之所制，金无成也，如辛亥之金是也。夫如是而推伏现之情，则造化之机自理。鬼谷子以此十二音五行，分轻重之用以推通变之妙者，尚恐人执守方隅，故言称显隐可测，造化之说也。

本家贵人命者，如甲人有戊有庚有丑有未是也。大贵如甲人得丁丑辛未，又其次也。盖甲年丑上遁得丁未上遁得辛也。更有一种贵人，亦为福甚重得者必贵，甲戌庚得乙丑，癸未乙得庚子，戊申己得丙子，甲申丙丁得丁酉，乙亥壬癸得乙卯，癸巳六辛得丙寅戊午是也。甲阳木，戊阳土，庚阳金，皆喜土位，而未者土之正位，丑者土安静之地，故以牛羊为贵。然细分之则甲尤喜未，庚尤喜丑，各归其库也。戊子戊寅戊午喜丑，丑者火人胎养之乡。戊辰戊申戊戌喜未，未者木人之库，土人生旺之地也。乙者阴木，己者阴土也，阴土喜生旺，阴木喜阳水，所以鼠猴为贵。然乙尤喜申，申者木之绝乡也。己尤喜子，子者坤之正位也。丙丁属火，火墓在戌，壬癸属水，墓在辰，辰戌为魁罡之地，贵人所不临，故寻寄火贵于酉亥，寄水贵于卯巳，皆归静复之乡，六辛阴金喜阳火生旺之地，故以马虎为贵。虽然宜以纳音互换推寻，须皆和则其贵为福，若丙寅火得酉则火至此焉足为贵哉。广录。

天乙贵人者，三命中最吉之神也。若人遇之，主荣名早达，官禄易进。若更

三命皆乘旺气，终登将相公卿之位。大小运行年至此，亦主迁官进财，一切加临至此，皆为吉兆。三命指掌。

论贵神优劣，乙丑文星贵神，乙未华盖贵神，截路空亡。丁未退神，羊刃贵神，一云半吉。己未羊刃贵神，一云半吉。辛未华盖贵神，一云空亡大败。癸未伏神，华盖贵神，己上甲戌庚人月日時贵神，甲子进神贵神，丙子交神贵神，戊子伏神贵神，庚子德合贵神，壬子羊刃贵神，甲申截路空亡贵神，一云半吉，丙申大败贵神，戊申伏马贵神，庚申建禄马贵神，壬申大败贵神。一云半吉，己上乙巳人月日時贵神，乙酉破禄贵神，丁酉喜神贵神，一云大败。己酉进神贵神，辛酉建禄交贵神，癸酉伏神贵神一云吉。乙亥天德贵神，丁亥丈星贵神，己上丙丁人月日時贵神。甲午进神贵神，丙午交羊刃贵神，一云半吉。戊午伏羊刃贵神，庚午文星截路贵神一云半吉。壬午禄旺气贵神，甲寅文星建禄贵神，丙寅文星贵神，戊寅伏马贵神，庚寅破禄马贵神，壬寅截路贵神，己上六辛人月日時贵神。乙卯天喜贵神，丁卯截路贵神，一云半吉。己卯进神贵神，辛卯交破禄贵神，癸卯旺禄贵神，乙巳正禄马贵神，丁巳九天禄库贵神，己巳九天禄马库贵神，辛巳截路贵神，一云半吉。癸巳伏马贵神，己上壬癸人月日時贵神。

凡如此己上贵神，若与禄马同窠不犯交退伏神，支干相合者，定须官高职清。若无德更值空亡交退伏神五行无气，至死不贵，紧要在月日時支干相合，则为吉。不然乃庸常流也，并同金书命诀。

此格有三干，合为上，支合次之，无合又次之。如甲子己未此为上格，盖甲己合也。无死绝冲破空亡，更有福神助



之,当极一品之贵幸。有死绝为鄙吝杀也,如有死绝冲破空亡之类,只作正郎员郎,然多难无福耳。如戊子己丑此为次格,若无死绝冲破空亡,须作两制两省,少年登科,当居清要华近之选,更有福神相助为两府矣。有死绝即减作正郎员郎,亦须有职名。若有冲破空亡,只作一多难州县官,晚年得至朝官极矣。如辛未庚寅,此为第三等,若无死绝冲破空亡,即作正郎卿监,少达历清要差遣,更有福神为之助,往往为两制矣。若有死绝即作员郎员朝官,更有冲破空亡,平生多难,只作州县卑冗之官,纵得改官易位,寿不永矣。五命林开。

紫虚局,贵人交互人多贵,旺气相乘馆殿资。切莫五行伤著主,令人闲地冷清虚。寸珠尺璧,凡月日时互换见贵。太岁不带者,不贵。

贵合贵食,有贵合则官位穹崇所作契合;有贵食则禄丰足所成造望。如甲戌庚贵在丑未,甲得己丑乙未,戊得癸丑癸未,庚得乙丑乙未。乙巳贵在中子,巳得庚子庚申,乙得甲子甲申,丙丁贵在亥酉,丙得辛酉辛亥,丁得壬寅壬辰,如此之类谓之贵合。甲食丙乙食丁,丙丁贵在酉亥,甲得丙寅丙辰,乙得丁酉丁亥,庚食壬辛食癸,壬癸贵在卯巳,庚得壬申壬戌,辛得癸卯癸巳,如此之类,谓之贵食。有贵合则官多称意,有贵食则禄多称意。二者兼之,官高禄重,无往不利,阖东叟书。

天乙贵神合者,谓天乙在贵神,亦合上是也。甲戌庚在子,午乙己在丑,巳丙丁在寅,辰壬癸在申,戌辛在亥未,皆主大福。遇两合以上者主贵,三命提举。



李虚中命书卷中

通理物化

清气阳为天，杳杳而上冲乎阳。浊气阴为地，冥冥而下从其物。太虚之先，升寂何有？至精感微，而真一生焉。真一运灵，而元气自化，自化元气者，乃无中之有，有中之无，广不可量，微不可察。氤氲渐著，混漠无倪，万象之端，朕兆于此。于是有清通澄朗之气，化而为天。浊滞烦昧之气，积而为地。故清者自浊而澄，高者自下而上。天高而浮，地厚而沉。浮者有彰动之象，故为阳。沉者有寂没之理，故为阴。清者上腾高而纯阳，故充满。浊者下沉密而纯阴，故冥寂。而万物从化之，故冲于上者为阳，而生万物。沉于下者为阴，而成万物，然而实始于一者也。

清浊交分，人物混成，造化始于无，相因而三。生太朴之散，乾坤之形，分体一定乎尊卑。有阴阳之相摩，有刚柔之相推，变动以行其道，经纬以成其事。凡垂象于天者，莫非文也。有高下之相倾，广轮之相推，动静之所生，形势之所持。凡其质于地者，莫非礼也。故万物生于其间者，变且出机入机，出冥入冥，方生方死，方死方生，域于轮转之地，而机之动不能自己。故草木黄落而菊始华，仓庚鸣而鹰以化，一根发之细不知谁与之

扶持，一昆虫之微，不知谁与之生死。戢戢而动植，非物与之雕刻也；芸芸而归根，非物与之揪斂也。自消自息，自智自力，自形自色，曾不知有造化之者，是人物混然而立也。则其光为日月，其文为星辰，其泽为雨露，其威为雷霆，辰集于房，月湛而明，日逝而化，此天之道也。其高为山岳，其大为江湖，其文为草木，其富为百谷，载万物而不倦，生万物而无穷，此地之德也。高而为君父，贵而为王侯，大而为郡牧，下而为庶民，文于仁义忠信，富于财谷布帛，成而祀天地，灵而驱万物，此人之事也。莫大乎天，莫厚乎地，莫灵于人。是以因于天体，成于地仪，范围天地之化三才，由一而生也。

天一地二。盖乾坤之体，坤为土也，乾为金，金亦土也，为水母天一地二，奇偶之策也。三奇为乾，三偶为坤，是一而两之之义也。故阴阳自始者谓之太始，阴阳自明者谓之太极。则万物之始于乾也，亦由天地之所资以始，是以知乾为之太始。万物之所资生于坤也，亦由天地之所资以生，是以知坤为之太极。故乾之卦所以在西北，坤之卦所以在西南。以乾为太始，以坤为太极，可知矣。是以太始之极，一而两之，作乾坤之象，金土同体而异名，有此见一数之终始也矣。

四正四隅。何遐迩之为正，艮为土也，应乎坤巽为风也，风出木。乾坤艮巽，四隅也，而为天地之大纪；坎离震兑，四正也，而为乾坤之大纲。曾不知广轮



之艮，而有会通之情也。然则万物之始终，莫盛乎艮，故应乾坤之节制，莫始于巽，故为风。然风非出于木，而鼓舞于万物为事由动之生息也，故巽继于震。

坎离未判以清浊明水火，震兑之前以左右用金木。天一地六相合生水，地二天七相合生火。言水则含知而内明，言火则崇礼而外照。内明足以应物，外照足以知人。知人者无所不知，应物者无所不应。故清之为水得天一，辰中是奇，内而天一，偶外而地六，其为卦也曰坎；故浊之为火得地二，辰中是偶，合而地二，奇外而天七，其为卦也曰离。夫二者本水火南北之分，为乾坤男女之体，亦由清浊判于自然也。天三地八相合，而生木于东方，木生风以动之，故为卦曰震。地四天九相合，而生金于西方，金生水以泽物而物脱之，故为卦曰兑。然东木受西金之制，而左言木右言金者，是震男兑女，尊卑之义也。

易八卦者以刚柔相半，连四象者分逆顺而生成。易以八卦兼三才，而两仪为天地广轮之体用，故始三一而为乾二为坤，生六六九九之变，为四象五行之数，然后圣人分阴分阳，迭用柔刚以相易之，故天地位而成章也。列万汇而象之，以别盛衰矣。四象者大而为日月星辰，广而为金木水火，八卦由四象两制之，则有阴中之阳，阳中之阴，寒暑运行而万物化育也。

二仪分列各包四象之形，乾坤音土遂作五行之用。天地为二仪，则上有日月星辰运于无为，下有金木水火济于有用。金生于土而聚于土者，然乾坤本一而立二，为清浊之别，包括四象为五行，以尽天地之数，备万物之成终也。

一而两之道，法乎自然，八卦九宫，乘阴阳以数。道生一，一虽立而道未离

也；一生二，二名成，而道斯远矣。是故道非数，而数之所生一非二，而一之所出。阴阳之在天地，其妙有机，而物之所始，其显有数，而物之所生，始终如一。一有二而不可以相无，然阴虽有佐于阳，阳实始之而无恃焉。阳虽有赖于阴，阴实由之而不与焉。是阳常始而阴常成，阳常唱而阴浑和，有自然之理，故阳奇阴偶迭用生成，而天五地六，二五而五十，五十有五之策，所以行变化而明鬼神也。故乾坤之策，万有一千五百二十，当期之日，当万物之数。四营成易，十有八变成卦，发刚柔而生爻，以八八于四维，则居中者尽乎九也。

五行分阴阳为十干，清而不下；五支易刚柔为十支，浊而上。天地之数各成于五，然始立甲者，本乎上之气申乾坤皆土之义，始于甲乙丙丁，次生戊己庚辛壬癸，如一之有二，而为十干之气主，曰清则腾而生，故不同下之五行也。五支，言道生一而支散为五，以成五行之数，乃浊者下沉，而生二五如十，刚分支列于乾坤之广轮，如甲之生乙，丙之生丁之义。故寅则运于卯，巳则运于午，然而同类为阴阳而不同支干之生。

土逐四时之气，故有十二支。十二支以夫妇为体，十干以父子相乘。四时乃四季也，顺四象之用，然四象为两立成八支，惟土者本天地，各五而两之。则分四支列乎四维，以终四象之变。盖辰戌同休，丑未同形，子阳亥阴，寅阳卯阴之类。如夫妇之同体，甲生乙，乙生丙类，如父子相生，本乎一而为五。

三才有阴阳之天地，五行运物化之人伦。分明阳则为天地，立父子则为人伦，故干阳也亦有乙丁巳辛癸之为阴，支阴也亦有子寅辰午申戌之为阳，是知阴阳之相覆，奇偶相匹。故万物化成，生者



为父为母为子为孙，配之为夫为妇，以别人伦之要也。

故曰甲宫真宫，乙庚真商，丙辛真羽，丁壬真角，戊癸真徵。甲木二五之始，名而为土，六位相成于己，故曰真宫。土生始成终，故金次于土，羽水之音，角木之音，徵火之音，此十干皆天之清气生数成于五至六而为偶，为阴阳之始，作天地之真运。然而真运在天，必自地而得之矣。何则天罡本乎辰也，阳动而阴静，得十二常转位，自甲子为始，至于辰则见戌是地之功也。故甲之为土明矣，是知直运在天，自地而得之也。

寅午戌火体，亥卯未木体，申子辰水体。巳酉丑金体，斯非真体，乃五行生旺库之地，土则从四事成之。四象之体而终皆土，故戊至辛而金之土也。

六十纳音者，配由十干十二支，周而终之数也。干支相乘，归天地始终之数，为六十也。

自生成而言之，则水得一，火得二，木得三，金得四，土得五，感物化而言之，则火得一，土得二，木得三，金得四，水得五。生成者天地生成之数，物化则五行支干相成纳音之数也。

法乎天地，支干数乘。此十干配天，十二支配地，百合成万物动静之机，充合端委之数也。

支干配则甲己子午九，乙庚丑未八，丙辛寅申七，丁壬卯酉六，戊癸辰戌五，巳亥支数四，自九之数损之又损也。然于巳亥者不由巳而存，乾之一二，坤之二三，是道始一至三，错综而生诸数，以合乾坤覆载之功。若夫前所谓支干之配，则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之又三，则九为阳生。言数以甲乙为造化之首，子午为阴阳之至，取极之数而先称九，而后损之八七五六四也。

子寅同途，岁上辰下，未可俱言，其支先甲后子纳音金者数也，始父母之气而成音，离天地则见名数。子得同壬，寅得同甲，岁木辰水如寅为木二合，若见子而得寅者，亦是甲子之金，不可独言木也。甲临于子而金者，是支干化纳音之数也。干支五行始因天五地五之数变，而纳音九八七六五四之数组成，上下而得，却须坎离五六之数也。

天五地五则为造化之先，除其数则纳音之用。天地变通，二五为十，终成万物，始一终五皆阳，合之为六则阴，为六五数外，即天地数所纳五行之数也。假令水得五者，是本音以土权碍也。然后有音，故丙子丁丑共得三十之数，而六五皆土而得纳音为水也。火得一者是火无音，因水沃之，然后有音，故戊子己丑共得三十一数，而除六五而有一数而纳音得火也。木得三者盖木有本音，故壬子癸丑共得二十八数，而有五之数是三数而纳音得木也。金得四者亦金是木音，而甲子乙丑共得三十四数，而除六五之数外是四数乃金也。土得二者盖土本无音，火陶之然后有音，故庚子辛丑共得三十二数，而除五六之数而纳音为土也。故经云：先甲后子纳音金者数也，得此则彼可知也。

自乾而生顺，从坤而产逆，阴阳机括于五行，五行之体依八卦。父生顺，母生逆，假如甲己干正月建丙寅丙丁火，故木生顺母己之干在木，死为逆，故甲为父，己为母，在寅之家。天一生水，则由乾为属金，金水也，故自乾生而顺及纳音即甲子乙丑金为首，盖乾纳甲子即是天五地五于，坤数中生逆，其终数而生，亦由先九而从至四数也。阴阳者乾坤，故金土一而两之以备五行，五行分体用而为八卦。



火爱乾为会，水利巽而享，岁守坤乡，金藏艮位。乾纯阳也，处西北，故至亥而显明。水性本下，巽出东南顺下也，故水己为利也。坤则成物，岁以终之，故至申万物介然，守礼用艮，终始万物，仕于坤，故金至寅终藏于土下。

木落癸本，水流趋末，火显诸用，金蔽于光。各任性乡，故守坤乡。水趋末则利巽方，火显用则爱于乾，金蔽于光则又藏于艮也。

水土金性本下，木火性本巍。水流就湿土积而载金，重而沉，故曰本下。巍者上也，木渐上，而火性炎上。

沉者得形而上腾，升者期卑而高会。水得土而木生，是土克水而生木，木之克土而上腾，则水土之气自木而上也。火得水而上为既济，盖推五行之性沉者、升者，皆必以形为用也。

以坎为离，精玄者能知，易兑作震，通鬼神而作旨。庚申辛酉木在巳申酉之中，亦当作金，或卯人遇三酉之类而可言金，余准此推之，则妙穷造化，但以本纳音为用。所谓易兑作震，通鬼神作旨。此也假令丙午水得癸巳月丙寅日戊戌时，己午木为火之本方寅戌午之正体，又上下俱火，虽纳音为水多变，作炎上之火看，或水多人金在巳午未生而不犯本命支更干头有气，亦宜作火看，不可谓之休囚，此所谓以坎为离，精玄妙者为能知。

故以庚申乙卯为夫妇之本宗，子癸亥壬丁为丙蛇之寄位此论干禄也。季主所谓先南北之阳，以辨东西之阴。阴禄阳而阳禄阴，金自金而木自木，故金木自然而得专位，水火土从造化，故阳寄于阴而阴寄阳也。

劳而不息，驿居病方。五行支病处而为驿，驿所以休息也。

马得纵横，更观乎干，生而不运，以

气建推之。以申子辰水位处驿为病也，以寅为驿，所谓马必以气建者而驿之为马也，且甲子人正月丙为马，然不在正月亦自得地位建丙亦是马，故曰马得纵横矣。珞瑜子云：见不见之形，无时不有，正谓此也。

出五行之外者，生死在乎我，居清浊之内者，存亡从数焉。凡修德养性炼假守真，灵台内静反复還元，神游六合之外必造五行之先，则欲生欲死欲隐欲显，皆由乎我，是谓神仙真人矣。岂由天地鬼神时数所拘哉。此欲人之自修不可专滞乎命，彼生死犹可任况修德致祥转祸为福。夫人居清浊之内，皆由情性善恶死生而未能逃五行之数者，何也？盖未尝能炼时纯阴，炼阴纯阳，虽存念至道，亦不能出于清浊之间，徒自苦形而不逃存亡之数也。

元命胜负三元者干禄支命，纳音身各分衰旺之地。三元各分生旺库之地而为九命，是主禄主三会也。

干主名禄贵权，为衣食受用之基；支主金珠积富，为得失荣枯之本；纳音主材能器识，为人伦亲属之宗。干为天元禄，故主贵爵衣食之正本也。支为地元财命至此比形立象始终之元，故主贫富运动荣枯。纳音为人元身命，故主贤愚好丑形貌材能度量，凡有生则披我生克爱憎，故为人伦亲眷也。

支干纳音之气，顺四柱以定休囚；禄马神煞之方，分二仪以求胜负。劫灾天岁遇用处，不能为凶；禄马奇举逢破处，未始为福。三元五行亦各分四季定休旺之气。干中所用神煞乃天之清气，支中所用神煞乃地之浊气，凡言神煞各分天地二气，胜负吉凶支煞自有诸例言。劫灾天岁四煞虽凶，若支干配合有用则为福禄之神。禄马奇举虽干之清气，富贵



之神，主福禄尊贵，若支神配合为破败者，则反为贫贱凶害之煞。

四柱者胎月日時，三元为万物之本，四柱乃五行之辅佐，亦犹乾坤之有四时，上有四象，人有四肢。故路瑛子云：根在苗先实、从花后者，四柱有偏枯，则随所主而论之。

胎主父母祖宗者十分，主事者二分。万物之根本固在我名之称有也。故主祖宗者十分，然而根在物之先而花实苗之后，虽主事二分，亦当以胎为本气。

月主时气者十分，主事者六分。月为建元分四时之休旺，故主三元气用所出十分，是月与时为宾主以辅三元，故主立气立事十分，是将来月分，亦定灾福之六分。

日主未得气者十分，主事者八分，时主用度进退向背力气胜负皆十分，吉与凶同。日主月内四时向背之气十分，三元贵贱之气及胎本共时八分，时主元吉凶及胎月日之气皆十分，故言吉凶变异胜负之力同等也。

九命论互相奔刑反顺生煞以别源流，三元四柱禄马为九命，须递相往来。取刑冲德，合逆顺盛衰，以定清浊之理。

先看重轻盛衰尊卑逆顺，次分彼我紧慢情意。相续干音亲义四柱，然不合冲类干头配合之理，先看三元支干本意，以辨四柱之力，有形视形气之厚薄。凡化象之有性操用度之浅深，勿论得地不得地，辨尊卑之胜负也。凹柱相冲然无配合纳音，取宾主保义情亲，以定胜负。

大抵年为本，则日为主。月为使，则时为辅。年为日之本，日为命主，如君之有臣，父之有子，夫之有妇，国之有王，是胎月生时为主本之扶援，欲得以序相承顺也。

主本保合未有贫贱之人，时日乖违

岂有久荣之理。主本保和相育为贵，年克日减力也，日克年虽主贵气，亦多违剥，况日時俱克于年，乖离尤甚也。

三元入墓日時自旺，虽运并绝逢鬼，鬼亦不能取。本人墓中却主相辅，行在旺乡虽逢并绝更来加身，命虽灾而未至死厄。

四柱集旺运逢于禄马，禄马无用。三元四柱俱到旺处，或生时又使过，若曾发禄于闲地，虽逢禄马而必灾。

过与不及，游移颠倒，气数中庸应期而发，五行喜刚柔得中，三命忌盛衰太过。

方信阳唱阴和，须分干正支邪。阴静阳从，更忌禄衰鬼旺。如乙酉得甲辰，虽天地合却甲畏辛见，乙畏酉金火，畏死地逢子也。又如戊逢癸亥，是干正支邪，戊午丙子支正干邪，然水火阴阳相和，则不如干合为正也。又如丙辰见中为禄衰，土逢壬为鬼丁，人见乙卯癸卯之类。

必死有生，凶中反吉。如庚子见丁卯，死而得生；甲子见戊寅，凶中反吉。

旺衰之理审量生克，轻重之名须识向背。三元旺地畏忌衰处好生须临时审其轻重，如壬申癸酉本重，壬寅癸卯本轻，却取轻重扶持为用，始分向背之力气。

轻得地而可敌重衰，重无地而制之轻败。如土制水，则丙辰丁巳之土，能制丙子癸亥之水也。壬申癸酉之金虽重，却遇戊子己丑丙寅丁卯之火，虽金重亦受制于火，盖火向旺金绝方也。

各衰各旺，轻重自然。如辛卯见癸酉，戊午见丙子，乃旺处相敌，支气不比却有相敌为变化发扬也。甲寅水见庚午，辛未土力气各衰，水土和柔刚有化育之道矣，余准此。

守凶煞者在其尊者制其卑，生克交



加应得先者令其后。吉神凶煞四柱先后干神可制支煞更分生克之理。

五行相敌，二凶一吉；五行相敌，轻重相等。遇鬼二则为凶，一重为鬼，犹凶中反吉。

复以轻重之理，方得贵贱之原。须以六十纳音支干轻重取衰旺制度，方定贵贱也。

至如体轻用重不免漂沉，本重末轻广谋自胜，主客从容优游享福。如庚午辛未土本轻也，见壬戌癸亥丙子之水，是本轻用重反散流也。辛未年，壬辰月，甲申日，甲戌时，此正应体轻用重之格。如庚子辛丑土见癸巳乙卯，是本重广谋自负之人也，五行主客轻重等，以制用有法，水土和柔，金火平适则康宁。

水得水多，则沉潜伏溺，小巧多权，苗而不秀，声誉汪洋。然而富贵则无变通，而势不峥嵘台。

水得火多，则崇礼贪饕，自恃深虑多忧猛断后悔。水遇火多，其性如此，不妨名利也。

水得木多，则流而不止，执志反柔，临事汗漫，奢俭失中。水生木，木克土，土散而无止故此情性也。

水得金多，则本末常安多得资援，好义不实智大多淫，智胜义负则性灵强。水得土多，则沉静执塞，内利外钝，忍妒多恨，信义无决此论五行之性不取神煞论也。

火得木多，则自恃威福，聪明志懦，支思依辅，静则志明，好辩是非。仁与礼不足虽和而多忘。

火得金多，则志不自胜，好辩而刚，礼义失中，直而招谤。火金两强，故多克辨。

火得土多，则立用沉密，利害敢为，言清行浊，执不通变。火绝得土，土蔽火

光，故所适不变利。

火得水多，则为德不均，巧而忘礼，多易多难，掀取艰险，计深反害。水火未济，多智多伤。

火得木多，则柔懦泛交，曲直自循，多学不实，聪明华洁。要主仁柔，色以表形。

木得金多，则克制憔悴，刚而无断，静思悔动，誉义不常。义胜于仁，反吝于心。

木得土多，则取舍自信，华而不奢，体柔伏刚，言必鉴人，智不自胜。仁轻信过，无礼节也。

木得水多，则漂流不定，言行相违，处吉不宁，趋时委曲。木华水智，故多顺取。

木得火多，则驰骋聪明，好学不切，礼繁义乱，明他害己，善恶决发。火得木而炽，木无以自容。

金得金多，则刚直尚勇，见义必为，过不自知，忘仁好义，思礼好胜。金重欲火故思礼。

金得木多，则辩分曲直，利害兼资，置德怀忿，朋友失义。仁义相伐必有所失。

金得火多，则口才辩利，好礼忘义，动止宽和，中心鄙吝。火胜于金，有义礼也。

金得水多，则计虑不深，为人无恩，临事龌龊，或是或非。水重金藏，多计无刚。

金得土多，则失中有成，口俭心慈，作为暗昧，多处嫌疑。金蔽土中，则求之者成。

土得土多，则重厚藏密，守信容物，或招毁谤，恩害敢为。土虽守信，深厚难知。

土得金多，则信而好义，刚而多躁，



不能持重，庶事无容。金上争丽，两不自持。

土得木多，则形劳志大，杂好狂徒，用柔爽信，曲直党情。木克土则信亏。

土得火多，则施义忘亲，外明少断，奢俭失中，好礼口惠。土得火助，信有所毁。

土得水多，则贪功好进，泛顺伏机，志善若昏，爱恶无义。土虽克水，水多则土失信。

诚能以此更为轻重明作为之，性情消息盈虚依于祸福，然后为能言以前五行多寡论性情，而复推祸福正气无刑。如庚禄在申气当用甲，如诸位中不见庚之刑甲，或他位见甲，即为无庚是也。

名背之半，不见正禄。如得己而无乙，亦是所谓得一分三之说，虽背正禄必为福。

马无害，禄无鬼，食无亡，支合无元，干禄无厄。如甲子得丙寅为马见壬午，及水在丙寅六合破利之上。如不见正气却见他干在禄位，其禄干亦要无鬼也。倒食顺食皆要无空亡亡神也，支神名合要无元辰，十干合处要无六厄。

旺无丧；衰无吊，妻无刃，财无飞，孟无孤，季无寡，生无劫，死无败。如癸丑木命不要卯，此则旺无丧。如壬午木命不要辰，此则衰无吊。阳制阴为妻不可在羊刃上，故妻欲无刃。命后四辰曰飞廉我克者，为财不可犯之。四孟之人不得见孤辰在命，四季之人不得见孤宿在地。长生处要不值劫煞，如乙巳丁酉乙丑见寅是也。死处忌见八败沐浴金神。

火无水，水无土，土无木，木须金，金须火。火无水降亦能自润，水无土壅莫不成流，无土木制旷野安然。木须金克可以成材，金无火锻，不能成器。

体重须鬼，禄轻须官，刑虽全，败虽

孤，夫须鲜，妻须倍，吉须显煞，凶须沉昧，天盘须会，地带须连。五行本重，须鬼损裁，禄轻须官。如甲人禄位虽辛亦贵，四柱之刑各须全见，八败之地不畏本气在孤病。夫须鲜者已不可见甲从也，妻须倍者甲见已在旺地也。五行在吉神方须显然见其清气。凶位见五行须得凶煞沉昧，斯能无害。甲丙庚壬须左右朝揖，是天盘须会也。亥子丑寅卯须交连左右，是地带须连也。

干全顺则为清，气完和者为贵。如甲乙丙丁戊为十干全，须岁胎月日時顺，则为清，如水在申子辰中，或在亥子丑中制用，气完乃为贵。

阴附阳带岁则富贵，阳合阴背本则虚浮。阳支互合，阴干不来朝命，及本向衰则无有用也。

应凶观空而无空，旺相得空而尤利。应煞害刑在空亡无合动不为凶也，旺相处明暗合，或逢天月德见空亡亦吉。

至若空亡有用，赖虚中而有应。夫响之有声，莫非中虚也。至若钟鼓之声，虚中则击而鸣远，若实之则不应。是以大人之命，要虚中德必居空，空自旺有用，乃有大声之应器也。

库中鬼勿取生旺继衰殃。当生旺者，更引旺处福与祸并库中之鬼，如甲见辛未，金见己丑。

木本离而化薪，金趋坎而育水。木见火多或木重运至离宫，则化柴薪也。虽金生于水，然子胜而母负也。

水有火，火有金，金有木，木有土，土有水。如壬中有丁，丙中有辛，庚中有乙，甲中有己，戊中有癸。

干备而禄备，命成而材成，身有地而官行贵贱，自此而见矣。干为天禄要正气而有地备，足贵扶之类支为命，纳音为身，身命顺旺财在中也。又能先论纳音



轻重,而分干禄命财,更身有命则贵可知也。

禄为君子之性,命为定性,身为用性,时纳音为居性,言性则可至于命禄主贵,故为君子之性。支为定局,取其属以见人之定性。纳音主财能器,为用性也。有时则三元之气备,所以见人居止动静,情性也。

贵气无地贱生贵中,本贱有时贵生贱内。本于日时土旺相保和却得贵气来,时上衰败始贵终贱。四柱落在贫贱气中,而时运在旺方逢时之贵气,贱中反贵也。

贵绝处观殃因贵贱中亡,贱临贵鬼旺贱向贵中死。贵备之气至绝处,更带鬼,虽贵人死于终贱,主本贱临鬼旺而有鬼气来承,虽贱而后亦贵。

支干太和而塞,夫妇失时而凶。五行支干纳音专位,相和则蹇剥如甲子逢己,已在秋生,又见甲午冲命两金克己已木也。

三元有地而贵,四柱递合而崇。三元俱有用得地,必富贵清显,胎月日时交互相合而朝命,即是崇贵相辅清显之命也。

真假邪正

变通拙而蔽于神,执一明而瞽于众,辨明真假消息盈虚。阴阳无形为道至妙,须在智识变通为比,察观真假消息盈虚,则灵于神明。

守位则正,失方则邪。如甲寅乙卯在亥卯未乃得正体,若居巳酉丑之方,谓之失位,他皆仿此。

阴生阳死,逆顺相因。甲气申方,乙

绝酉位。四时一阳生六阴死,然阳道行左,阴道行右,如甲乙皆术也,甲阳生亥而顺行,至午则死。乙阴在午而逆行,至酉为绝。

子为天正,岁时始于一阳。寅为地首,阳备人兴于甲。建子之日一阳生焉,是为岁首,则一日建子,子时当为一日之首。建寅之月草木甲拆则阳气备岁时兴,建寅之时则人兴,寝日事始非天道之始,为地首矣。

天左中而左吉,地右半而坤乡。太阳法天,正月自子左行,至六月在未,未小吉也,以是子为天正也。月建法地,自正月建寅,至六月在未,未坤之境也,而天地异见而至同焉。

先天后地,宫土其中,人中贵神,丑上己土,正体天吉,形体小吉。言天自子行,太阳至未阳月建至寅,然往而中会于未,终于丑,故宫土其中也。天地自寅子左右行,至中而终于丑常中,于地之道者,未有人中之贵神,丑为大吉,未为小吉,巳同丑未之体,左右天地中会其方小吉,所以立贵神用巳丑为家也。夫贵神者在天为紫微星,在地为天乙贵神,领诸干神助地旋德,奉天行道以及乎人。

戌亥为天之成,辰巳为地之往,故贵神逢天则左,遇地则右。言亥为地之阴极,戌为天之神极,守万物成功卑用之位,是谓天之成也。巳乃地之阳极,辰为天阴之始,是万物荣枯往来进功,又戌为魁成,辰为罔斡,故贵神逢天地真运进退之所,领诸神避之。故逢天则左行,遇地则右行也。

天乙不守魁罡,庚辛阴阳合异。天罡、天魁,是天地造化立事,营始成终之位。二辰主生杀之权行刑政之统,天乙紫微以吉德善辅行道而不乱,典彝行令而不杀戮。惟以正道尊严天德,故分旦